

北京保安协会

北京保安协会首都见义勇为基金会关于 开展“保安之星”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加强对保安行业先进人物和事迹的宣传，进一步倡导见义勇为、爱岗敬业的良好风尚，弘扬正气，传递正能量，为首都保安事业健康发展营造良好环境，努力提升保安员社会形象，北京保安协会和首都见义勇为基金会决定启动 2020 年度“保安之星”评选表彰活动。现就推荐评选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通过评选表彰工作，广泛宣传保安行业模范人物的先进事迹和崇高精神，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为推动首都保安行业发展提供强大精神动力，进一步激励和鼓舞广大保安员以模范先进人物为榜样，为建设平安北京作出积极贡献。

二、表彰名额

根据《北京保安协会 首都见义勇为基金会“保安之星”评选表彰奖励办法（暂行）》规定，拟评选表彰2020年度“保安之星”100名。

三、评选条件

热爱祖国，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，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认真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各项工作部署，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不忘初心，牢记使命，模范遵守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，围绕加强“四个中心”功能建设、提高“四个服务”水平，立足岗位，奋发进取，开拓创新，勇于奉献，为首都政治稳定、社会稳定，服务经济建设、政治建设、文化建设、社会建设、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，以及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保安员。

四、评选要求

推荐评选工作要坚持面向基层和工作一线。要面向基层，注重选树长期工作在基层一线，在平凡岗位上作出突出贡献的保安员。要严格履行推荐评选程序要求。推荐评选工作要坚持以政治表现、工作实绩和贡献大小作为衡量标准，确保优中选优。要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。推荐对象需经所在会员单位初审后，报送协会评委会复审。推荐对象要分别在所在单位和全市范围内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各界监督。公示内容包括推荐对象的姓名、性别、

民族、出生年月、政治面貌、学历、单位、职务、职称、简要事迹和举报方式等，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。

五、时间安排

各会员单位于2020年12月18日（星期五）下班前，将纸质版《保安之星候选人推荐审核表》及候选人先进事迹单行材料、荣誉基础证明、基层公示材料（加盖公章），报送北京保安协会。北京保安协会于2020年12月31日前，对各会员单位推荐对象的复审通过后，在全市范围内进行公示，公示后无异议的，报北京保安协会、首都见义勇为基金会审议。

联系人：陈克，联系电话：18510101900

- 附件：1.《保安之星评选表彰奖励办法》
2.《保安之星评选表彰奖励办法实施细则》
3.《保安之星候选人推荐评审表》

北京保安协会

2020年11月30日